

绍兴市上虞区崧厦街道办事处文件

崧办〔2023〕21号



关于公布崧厦街道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

各行政村、社，办线（站所）：

根据《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372号）要求，崧厦街道办事处对2020年—2023年4月制定的10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。经街道法制审核中心审查，继续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3件，停止执行的行政规范性文件7件。

本通知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本通知由崧厦街道办事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崧厦街道继续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（3件）



绍兴市上虞区崧厦街道办事处

2023年6月20日

抄送：中共绍兴市上虞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

绍兴市上虞区崧厦街道办事处

共印70份

附件：

崧厦街道继续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序号	规范性文件名称	文号	发布日期
1	关于印发《崧厦街道人民调解“以奖代补”实施办法》的通知（补备案）	崧办〔2022〕6号	2022-02-18
2	《崧厦街道征兵工作奖惩办法》（补备案）	崧办〔2023〕23号	2023-06-20
3	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完善村级集体资源（含村受托经营）的土地租赁招标的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（补备案）	崧办〔2023〕24号	2023-06-20